

上海法治報

Shanghai Law Journal

传递法治力量

总第 6493 期 2021 年 4 月 9 日 星期五 农历二月廿八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31-0011 邮发代号:3-30 今日十六版 新闻热线:64179999 网站:www.shfzb.com.cn



上海法治报微信
扫一扫，或搜微信号
“shfzb34160932”

微博http://weibo.com/shfazhibao

本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学习教育环节总结暨查纠整改环节部署会召开

找准病灶 靶向治疗 抓源治本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上海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学习教育环节总结暨查纠整改环节部署会昨天召开。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于绍良主持会议并讲话。

于绍良指出，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

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中央部署和市委要求，充分总结前一阶段工作成效，以强烈的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推动教育整顿走深走实。

要全面对标对表，准确把握查纠整改环节总体要求，紧密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持续强化理论武装，持续营造良好氛围，持续激发干事创业热情。

要稳妥有序推进查处工作，深化思想发动，拓展线索渠道，依纪依法精准适用“自查从宽、被查从严”政策，切实形成正确导向和有效震慑。

要着力提高顽瘴痼疾整治效力，找准病灶、靶向治疗、抓源治本，推动执法司法公信力进一步提升。

各级党委和相关部门要压实责任，加强组

织领导，强化协同作战，坚决配合好中央督导组工作，确保查纠整改取得实效，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中央第六督导组有关负责同志到会指导。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刘晓云、上海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本才出席会议。

上海法院首届“百校百讲献给党”活动启动 40 名法官进校上课

首次开讲：别把“欺凌”当“玩笑”

■ 详见 A3

长三角“禁毒先锋”人物评选活动启动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昨天，长三角“禁毒先锋”人物评选活动正式启动。这是长三角三省一市禁毒、宣传部门响应党中央、国务院《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加强长三角地区禁毒工作合作交流、提升毒品治理能力的一次积极尝试，也是长三角媒体联手积极参与禁毒预防宣传的一次有益探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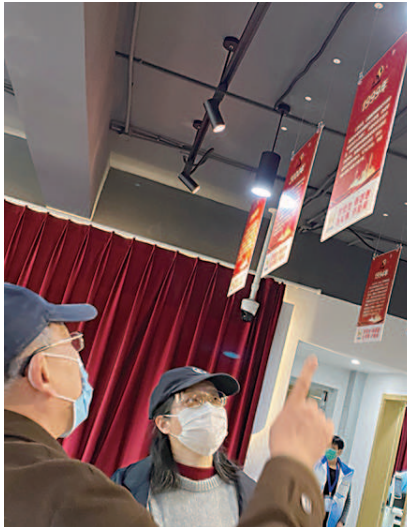
市禁毒办表示，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的战略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为“一体化”和“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环境，三省一市决定进一步深化长三角地区禁毒工作合作交流，不断提升长三角地区毒品治理能力。沪苏浙皖三省一市将以创新禁毒工作体制机制、共同构建“六全”毒品治理体系为目标，在深化缉毒执法工作、深化禁吸戒毒工作、深化毒品预防工作、深化禁毒研究等工作 4 方面着力，不断提升毒品问题治理的系统化、法治化、社会化、科学化和智能化水平，推动长三角地区禁毒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为长三角区域一体化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禁毒先锋”人物评选活动由三省一市禁毒委员会联合 SMG 东方广播中心举办，上海农商银行赞助支持。评选范围主要面向长三角地区热心禁毒事业、投身禁毒工作、践行禁毒责任的民间禁毒人士。评选时间为即日起至 5 月中下旬，届时，长三角三省一市将分别组织推荐候选人进行评选展示，公众也可以通过专门的投票渠道参与评选，最终确定 20 名人员入围，评选出 12 名“禁毒先锋”人物。6 月初将在上海揭晓评选结果并举行颁奖活动。

据悉，届时，长三角三省一市将签订深化长三角一体化禁毒合作框架协议，向获得长三角“禁毒先锋”人物的个人颁奖，共同迎接建党 100 周年。

主办各方希望通过这次活动，积极动员长三角地区人民群众参与禁毒人民战争，远离毒品侵害，充分挖掘人民群众参与禁毒的热情和潜力，努力形成全民禁毒的良好局面。记者了解到，在发布会前，长三角三省一市禁毒部门还就深化长三角地区禁毒工作事宜进行了研究讨论，四地媒体就禁毒宣传工作发起联合倡议。

接种留观室，留下观党史



在普陀区万里街道新冠疫苗临时接种点的留观室，一抬头就看到了头顶一排排的红色展板。仔细一看，每块展板都印有建党至今每年的大事记，足足有 100 块。万里街道结合疫苗接种工作，在临时接种点打造了一个党史宣传的新阵地，通过展出建党百年大事记，播放《中国共产党百年述职报告》视频，让留观居民感受别样的党史宣传氛围。据了解，万里街道后续将继续优化临时接种点党史教育宣传，丰富红色文化内容。

图为接种疫苗市民在观看展板

通讯员 葛一瑾 摄影报道

破解“数字鸿沟”“悬空老人”

上海公布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新办法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为破解老年人“数字鸿沟”“悬空老人”以及残疾人携带辅助犬出行等难题，上海制定了一部全新的无障碍环境建设与管理办法。昨天，《上海市无障碍环境建设与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正式公布，将于 2021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办法》进一步明确主体责任，加强监督管理，以创造更高水平的无障碍环境，保障残疾人、老年人等社会成员平等参与、共享高品质生活，提升城市温度和文明程度。

无障碍环境建设涉及城市建设、公共交通、信息交流、社会服务等领域，是一项综合性、跨部门的系统工程。为此《办法》明确市、区人民政府的领导职责，建立健全综合协调机制，要求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

内，负责无障碍环境建设与管理相关工作；《办法》还将无障碍环境建设内容纳入相关专项规划，鼓励在推进新城建设、旧区改造、城市更新等过程中，建设更高标准的无障碍环境，创建无障碍环境示范项目、示范区。

《办法》明确了无障碍设施建设与维护要求，规定了无障碍停车位的设置和管理规范，明确政府出资建设的公共停车场对残疾人专用机动车限时减免停车费用，残疾人专用机动车的认定标准等；鼓励老旧居住区加装电梯，推进符合条件的残疾人、老年人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同时禁止损坏、擅自占用无障碍设施或者改变其用途，并对临时占用无障碍设施明确管理要求。

为了满足残疾人、老年人等社会成员的信息传播与交流需求，《办法》要求政府及

有关部门发布与残疾人、老年人相关的公共信息，应当提供语音播报、文字提示等信息交流服务；同时明确与残疾人、老年人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影视、阅读、网站及移动终端应用、紧急呼叫与热线服务、参与公共活动等方面的无障碍信息交流支持与服务措施；还要求有关部门和单位采取措施，推广应用符合残疾人、老年人需求特点的智能信息服务并提供相应支持，尊重残疾人、老年人的习惯，保留并完善传统服务方式，解决“数字鸿沟”问题。

《办法》对残疾人携带辅助犬出行作出具体规定，明确公共场所工作人员应当为携带辅助犬的残疾人提供便利，同时残疾人携带辅助犬出行应当随身携带相关证件；出入公共场所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应当遵守国家和本市的有关规定。

在监管和责任方面，《办法》设立了督导员，将无障碍设施维护纳入城市网格化管理，建立投诉、举报机制，强化监督管理，并明确了有关违法行为以及有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失职渎职行为的法律责任。